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3-026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一、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提案的增加、变更或否决,无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下午14:3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总部大楼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方洪波先生  
6.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上午9:15-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817名,代表股份3,968,041,886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96.7129%(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7,022,121,796股,其中A股可同权同权产股份数为146,639,029股,该等同权同权产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6,876,483,768股)。  
2.参加本次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4名,代表股份4,462,431,141股,占公司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65.8147%。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703名,代表股份1,505,610,745股,占公司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21.8953%。  
4.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提案:  
1.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965,676,3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94%;反对1,020,9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57%;弃权11,344,5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859%。  
2.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37,597,5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2506%;反对1,020,9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19%;弃权11,344,5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876%。  
3.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962,543,039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094%;反对4,171,3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051%;弃权11,327,5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853%。  
4.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34,464,19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0607%;反对4,171,33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828%;弃权11,327,5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565%。  
4. 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经营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965,696,07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89%;反对1,018,2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57%;弃权11,327,5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855%。  
5.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37,617,23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2518%;反对1,018,29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17%;弃权11,327,5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883%。  
5. 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3,965,523,58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056%;反对25,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6%;弃权2,49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28%。  
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47,444,73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474%;反对25,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15%;弃权2,493,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11%。  
6. 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26,148,2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4241%;反对139,380,18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5126%;弃权1,62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33%。  
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08,069,36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4002%;反对139,380,18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4475%;弃权2,513,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23%。  
7. 关于制定《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26,745,1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4391%;反对138,783,2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4975%;弃权1,62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33%。  
8.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08,666,25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4364%;反对138,783,28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4113%;弃权1,625,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33%。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26,770,1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6.4398%;反对138,757,28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4969%;弃权1,625,514,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34%。  
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08,691,295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1.4377%;反对138,757,28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8.4097%;弃权1,625,514,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24%。  
9. 2023年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45,229,2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2521%;反对103,308,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6262%;弃权2,513,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3%。  
1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44,140,89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3.5864%;反对103,308,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2613%;弃权2,513,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23%。  
12. 关于2023年财务管理目标  
表决结果:同意3,744,020,99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2207%;反对104,517,0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7140%;弃权2,513,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3%。  
1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542,932,636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6132%;反对104,517,00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3.3545%;弃权2,513,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23%。  
11.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745,229,1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7.2521%;反对103,308,74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6262%;弃权2,513,4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3%。  
12. 关于2022年度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965,054,48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52%;反对36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2%;弃权2,60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5%。  
13. 关于开展商业地产业务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90,054,56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0346%;反对75,386,53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989%;弃权2,60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5%。  
14. 关于2023年外汇资金衍生品业务投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965,289,98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02%;反对366,6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92%;弃权2,60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575%。  
15. 关于2023年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409,910,226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5.9343%;反对565,521,1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9999%;弃权2,610,5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8%。  
1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682,968,24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2.8162%;反对242,721,3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6.1169%;弃权2,434,3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1069%。  
1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364,907,4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7235%;反对242,721,33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4.7107%;弃权2,434,304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25.6658%。  
17. 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同意3,965,003,6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234%;反对437,44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0%;弃权2,60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655%。  
18. 关于2022-2025年度为公司及董监高等相关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30,089,08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6894%;反对611,2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05%;弃权11,351,1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2948%。  
19.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638,000,725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2760%;反对611,20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370%;弃权11,351,112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6869%。  
本次议案共审议18项议案,第5-8项及第12-13项、第17项议案为特别议案,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现场代表)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同意通过。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经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的决议,公司未对上述出席本次会议的5%以下股份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吕自干、刘加敏  
3.独立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3-027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 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于2023年5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自2022年10月28日至2023年4月28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范围与程序  
1. 核查对象: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登记在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自查期间《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名册》,并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披露的同时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  
2. 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以及核查对象本人进行了查询和确认,中国结算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持股及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中国结算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持股变更明细清单》,1名核查对象存在自查期间存在买卖记录,此项涉及交易公司股票时未获知公司筹划本次股权激励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且其对公司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均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除上述核查对象外,其他核查对象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结论  
经公司自查,在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存在利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股东持股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0333 证券简称:美的集团 公告编号:2023-027

##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 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于2023年5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自2022年10月28日至2023年4月28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范围与程序  
1. 核查对象: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登记在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自查期间《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名册》,并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披露的同时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  
2. 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以及核查对象本人进行了查询和确认,中国结算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持股及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中国结算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持股变更明细清单》,1名核查对象存在自查期间存在买卖记录,此项涉及交易公司股票时未获知公司筹划本次股权激励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且其对公司二级市场交易情况均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除上述核查对象外,其他核查对象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结论  
经公司自查,在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不存在利用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股东持股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973 证券简称:侨银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8

## 侨银城市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一、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二、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19日(星期五)15: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9:15-9:25、9:30-11:30,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平台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19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荔湾区白鹤岗9号侨银总部大厦6楼。  
3.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少云先生担任会议主持人,无现场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经半数以上董事同意,推举董事黄玲女士担任本次股东大会的主持人。  
6.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 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人,代表股份304,712,06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4.5622%。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人,代表股份304,712,061股,占公司总股份的74.562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00%。  
2.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2,523,08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617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1人,代表股份2,523,08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6174%。  
通过网络投票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00%。  
3.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9.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1.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2.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3.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4.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5.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6.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7.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8.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9.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2.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3.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4.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5.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6.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7.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8.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9.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0.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1.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2.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3.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4.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5.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6.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7.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8.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39.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0.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1.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2.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3.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4.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5.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6.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7.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8.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49.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0.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1.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2.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3.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4.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5.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6.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7.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8.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59.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0.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00.00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1. 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薪酬追索及追偿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04,712,061股,占